

证券代码：002440

证券简称：闰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9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通过公司合计持有 100% 出资份额的并购母基金闰土锦恒（嘉兴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闰土锦恒”）投资 2000 万参股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泰运”），持有 1,659,097.00 股股份，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2.13%。

永泰运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（证券简称：永泰运，证券代码：001228），发行价格 30.46 元/股。闰土锦恒持有的永泰运上述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

闰土锦恒持有永泰运 1,659,097.00 股股份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，闰土锦恒对永泰运的股权投资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通过“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”科目核算，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对外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已达 2021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%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一日